市中区永安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相关要求编制并向社会公开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http://www.zzszq.gov.cn/)查阅或下载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可与市中区永安镇人民政府联系(地址:枣庄市市中区汇泉路 81 号,邮编: 277100,电话: 0632-3755803,电子邮箱: zzyongan@163.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永安镇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,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,结合要点任务,扎实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公开,不断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,坚持依法履行行政职能,擦亮监督窗口,保障群众权益。。

(一) 主动公开

2023年,永安镇主动公开信息 444条,其中在区政府门户 网站公开 108条,政务新媒体公开 288条,其他渠道公开 48条, 涉及财政、民政、农业、国土资源、乡村振兴、城乡建设等各个 领域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

- 1. 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,依法保障民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 表达权、监督权。2023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,均在 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。
 - 2.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- 3. 本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导致的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

- 一是按照"谁提供、谁审核、谁负责"原则,规范信息公开 审核与发布流程,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永安镇微信 公众号日常运维,拓宽公众第一时间获悉政务动态渠道,确保信 息发布准确有效,增强群众获得感。
- 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。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规定,按照"先审查、后公开"的原则,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,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公开。

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依托"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网站""政府信息公开专栏"政务新媒体"魅力永安"等平台发布信息,在为民服务中心设置线下政务公开专区,提供政府信息查询、公开申请等服务,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,提升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利度和幸福感。

(五)监督保障

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或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情况,将政 务公开列为重点工作,完善政务公开体系,丰富监督形式,自觉 接受上级单位和人民群众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二、工功公力政府自心的处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商业	科研	社会公	法律服	其他	总计
		企业	机构	益组织	务机构	共祀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5	0	0	0	0	0	5

(一) 予以公开 2 0	2 0 0 0 0 0 0 0 2
不计其他情形) 1. 属于国家秘密 0 <t< td=""><td>0 0 0 0 0 0</td></t<>	0 0 0 0 0 0
(三) 不予公开 1. 属于国家被告 0	0 0 0 0 0
(三) 不予公开 3. 危及 "三安全一稳定" 0 <td>0 0 0 0 0 2</td>	0 0 0 0 0 2
(三) 不予公开 3. 尼及 三女生一級及 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. 重复申请 0 0 0 0 0	0 0 0 0 2
(三) 不予公开 4. 除护泉三为台法权益 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	0 0 0 2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<	0 0 2
三 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<t< td=""><td>0 2</td></t<>	0 2
三 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本年度办理结果 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4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	2
(四) 无法提供 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4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.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	
本年度 (四) 无法提供 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	1
度 力 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理结果 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. 重复申请 0 0 0 0 0	
小理结果 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<	0
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. 重复申请 0 0 0 0 0	0
2. 里发中頃	0
(五) 不予处理 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	0
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0 0 0 0 0 0 0 U U U U U U U U U U U U	0
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	0
(六) 其他处理 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	0
3. 其他 0 0 0 0 0	0
(七) 总计 5 0 0 0 0	5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
/ - 田	/d- III	++ /.L	W ±			未经复	夏议直担	妾起诉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 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>年1/1	2111	和木	中和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丌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丌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2 年存在问题整改情况

明确一名班子成员主管信息公开工作,压实工作责任,按要求抓好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提高信息发布质量。

(二) 2023 年存在问题

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的全面性和时效性、规范性和实用性等方面还存在一些差距。

(三)改进措施

- 1. 加强队伍建设,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水平。及时调整 充实镇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,加强人员培训,提高工 作效率,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专职培训,确保政务公开 工作的时效性。
- 2. 突破难点重点,深化公开内容。充分发挥政务公开的 监察作用,加快信息服务与投诉处理功能,提高公开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

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(二) 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2023年,市中区永安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上级政务公开 工作要求,结合自身工作,围绕乡村振兴等领域,及时发布 相关政策信息,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成效。

(三)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

2023年, 永安镇人民政府共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7件, 办复率100%; 承办区政协委员提案32件, 办复率100%。

市中区永安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23日